

证券代码：839755

证券简称：恒丰泰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恒丰泰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1日以书面、电子通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胜康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的各项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起草了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决定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下：一、叶文素女士因个人原因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董事会决定免去叶文素女士的副总经理职务；二、黄官庭先生因退休拟不再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董事会决定免去黄官庭先生的财务负责人职务，黄官庭先生仍为公司董事；三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董事会决定聘任沈明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任免是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已及时选聘适当人员接替相关人员工作内容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恒丰泰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2日